2018年龙安区农机补贴实施情况

为确保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公开、规范、廉洁实施，充分发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效益，促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推进我区农业机械化又好又快发展，根据河南省农业机械管理局、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河南省2018-202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豫农机计文[2018]29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将 2018年龙安区农机购置补贴情况汇报如下：

2018年, 下达我区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266万元，上年结余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86.5946万元滚动到2018年使用，合计可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51.5946万元。